

关于开展我校第九批河南省重点学科 中期检查工作的通知

相关院部、重点学科：

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第九批河南省重点学科中期检查工作的通知》（教办研[2019]422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为全力做好我校第九批河南省重点学科中期检查工作，请院部和学科按照“通知”要求，做好验收准备工作。有关事宜安排如下：

一、检查范围

第九批河南省重点学科，包括基础医学、中药学、药学、生物工程、中西医结合、临床医学、**医学技术（一临床牵头，二临床配合）**、护理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等9个一级学科；校第九批河南省重点学科培育学科，包括马克思主义理论、公共管理和化学等3个一级学科。

二、检查安排

（一）2019年9月20日-2020年1月3日，学科准备材料，院部自查并撰写总结报告。

（二）2020年1月6日-1月17日，学校组织专家检查。

检查内容包括审阅《第九批河南省重点学科中期建设情况表》（对照“申报书”和“目标任务书”）、听取学科汇报（PPT，15分钟；按中期建设情况表准备）和审核支撑材料，并给出审核意见。

（三）2020年1月18日-2月18日，学科根据专家组意见，修改完善《第九批河南省重点学科中期建设情况表》和支撑材料。

（四）2020年2月19日-2月28日，学校审核完善材料，撰写《第九批河南省重点学科中期自评工作报告》。

三、材料要求

(一)请学科认真填写《第九批河南省重点学科中期建设情况表》，准备支撑材料并分类归档，做好支撑材料目录。

(二)院部对自查结果进行分析，撰写总结报告，内容主要包括：学科建设采取的政策机制、学科建设方面的成功经验、主要成效、主要问题及建议。

(三)院部于2020年1月3日中午12点前将院部第九批重点学科中期检查总结报告(纸质版1份，负责人签字盖院部章；word版)、各学科的《第九批河南省重点学科中期建设情况表》(纸质版10份，word版)及支撑材料(纸质版1份，Pdf版)送至学科办Bs714，同时将电子版发至学科办邮箱(xkjs3381@163.com)。

(四)学校组织专家检查后，院部和学科根据专家意见认真修改完善《第九批河南省重点学科中期建设情况表》(word版和Pdf版)和支撑材料(Pdf版)，并于2020年2月18日中午12点前，将上述材料纸质版2份送至学科办Bs714，同时将电子版发至学科办邮箱(xkjs3381@163.com)。

各相关院部和重点学科负责人要高度重视，**仔细阅读省教育厅“通知”及填表说明**，严格按照“通知”要求组织填写中期建设情况表、如实报告相关数据，确保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坚决杜绝弄虚作假，切实做好此次检查工作。

联系人：白云苹 赵川

联系电话：65949704

学科建设办公室
2019年10月31日



附件 1：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开展第九批河南省重点学科中期检查工作的通知

附件 2：第九批河南省重点学科中期建设情况表

附件 3：第九批河南省重点学科中期建设情况表支撑材料格式

附件 4：河南中医药大学 2017-2019 河南省重点学科建设经费划拨情况

附件 5：河南中医药大学 2017-2019 年河南省重点学科划拨经费支撑材料